

许昌市商务局文件

许商秩〔2018〕20号

关于2018年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评估检查分组情况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局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招商融资促进局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、东城区经济发展服务局：

根据《2018年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评估检查方案》（许商秩〔2018〕14号），拟于12月12日到14日对全市开展评估检查，具体检查分组情况如下。

第一组组长：张海涛（市场秩序科科长）

成员：樊迎良（市场秩序科科员）、范凯卓（长葛市商务局股长）、李新想（鄢陵县商务局股长），负责检查禹州市、襄城县、示范区、东城区和建安区。

第二组组长：张晓芸（市商务稽查支队队长）

成员：魏来（市商务稽查支队科员）、邢晓东（禹州市

商务局队长)、郭亮(建安区商务局股长),负责检查长葛市、鄢陵县、魏都区、开发区。

各县(市、区)抽调人员请于12月12日上午8:30前到市商务局718会议室集中培训,培训结束后立即开展评估检查工作,评估检查组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,防止违规、违纪、失职、渎职等行为发生。车辆保障:市商务局安排车辆一台,商务稽查支队租用车辆一台。

